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ST 东网 公告编号:2020-003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月3日以邮件、电话、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0年1月3日15:5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群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共8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8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决议:
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取消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月3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建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建生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公司其他行政职务。根据《公司法》、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建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1月3日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陈建生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以上,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关于罢免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除取消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以及其他议案等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ST 东网 公告编号:2020-004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8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2日
4、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新东路85号
二、取消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建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建生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公司其他行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建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1月3日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陈建生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以上,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决议取消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关于罢免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除取消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以及其他议案等事项不变。

更新后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1月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0年1月8日(星期三)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8日9:15至2020年1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2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1月2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新东路85号
二、会议决议事项
1.《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1: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标准格式见附件1)。法人

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同一自然人作为多个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二)登记时间:2020年1月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新东路85号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盖章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本人身份

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进行。

三、会议联系人:王宋琪

联系电话:0513-69880410

联系传真:0513-69880410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附件:

1、异地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标准格式(回执)

2、授权委托书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1:

回执

截至2020年 月 日,本单位(本人)持有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票,拟参加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本人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ST 东网 公告编号:2020-002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建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建生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

职务及公司其他行政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建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1月3日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陈建生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建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建生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以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证券简称:中珠医疗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20-004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一体医疗签署合同解除协议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体医疗”)的告知,一体医疗与潮州市北斗华前草医院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华前草医院”)于2020年1月2日签署了《合同解除协议书》,终止合作成立“肿瘤放疗中心”项目。现将本次解聘合同的相关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事项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一体医疗与北斗华前草医院管理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签署了《关于共同成立肿瘤放疗中心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或“原合作协议”),双方在其下的潮州市北斗华前草医院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北斗华前草医院”)合作共同成立“肿瘤放疗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子公司签署肿瘤放疗中心合作协议的公告》(编号:2018-034号)。

二、在设备购置过程中,北斗华前草医院基于提升医院综合影响力的考虑,向一体医疗提出购置其指定进口品牌直线加速器设备的需求,一体医疗认为基于医院目前的发展平台及当

地的医疗环境,投入一台配置相对合理的直线加速器更为合适,采购其它指定进口品牌的直线加速器设备投资成本较高,将会加大本次合作的投资风险。鉴于双方因设备配置原因未达成一致导致无法继续履行,为保障公司利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合同解除协议书》,终止上述合作协议。协议终止后,一体医疗在该项目上的投入由北斗华前草医院管理公司负责接收。自协议签署后双方因原合作协议产生的权利、义务关系自行终止,双方相互不再以任何形式及理由追究对方因原合作协议产生的违约责任或其他责任。公司出具具有担保责任的银行承兑汇票已投入181.7万元(包括设备采购、机器设备设计、造价咨询等),经双方核算协商,在扣除设备接收余款及折旧费用后,一体医疗的投入由北斗华前草医院管理公司负责接收,并在《合同解除协议书》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将剩余款项155.20万元一次性汇入一体医疗指定账户。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潮州市北斗华前草医院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甲乙双方同意解除2018年4月20日签署的《关于共同成立肿瘤放疗中心的合作协议》;

2、乙方在该项目已投入181.7万元(包括CT设备、高压注射器、机房工程设计、造价

咨询)(大写:壹佰捌拾壹万柒仟元整),项目终止后乙方投入全部由甲方负责接收。经双方核算,2019年1-7月CT设备接收结余-13.72万元,根据《原合作协议》相关约定中心运营成本由乙方承担;设备按8年计算折旧,截至2019年7月底,已使用7个月,应扣除折旧款12.78万元。甲方扣除上述两项合计26.5万元后,将剩余款项人民币155.2万元(大写:壹佰伍拾伍万贰仟元整)在本协议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汇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出具具有担保责任的银行承兑汇票后五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寄回给甲方,发票需备注注明解除协议。

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项目投入的相关产品(CT设备、高压注射器设备等)的购销合同、发票复印件等资料;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将以上资料寄回甲方备案。

4、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甲乙双方的原合作协议产生的权利、义务关系自行终止,甲方支付上述款项后,甲方应向乙方购买的CT机及其他设备所有权归甲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甲方所购买的设备进行拍卖或作其他。甲乙双方相互不再以任何形式及理由追究对方因原合作协议产生的违约责任或其他责任;

5、甲方向乙方购买的设备在原厂质保期内如因故障需要维修,原商家不予配合,乙方有义务协助乙方进行协商处理,维护甲方权益。

6、双方因原合作协议及本协议而获悉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信息,不得透露

给任何第三方,亦不得擅自公开或做其他用途。

7、本协议履行完毕后,双方不存在其他争议。如因本协议产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解决。

三、合同解除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肿瘤放疗中心合作项目已启动前期建设规划及设备购置,且已发生投入,项目终止后一体医疗的全部收入由北斗华前草医院管理公司负责接收。公司本次终止合作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签署解除合作协议后,一体医疗已签约“肿瘤放疗中心”合作项目共计13家。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0-002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回购股份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于2019年9月20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用途为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总金额为不少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5元/股(含),具体情况详见于2019年9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88)。

2019年10月30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8)。

2019年10月19日、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5日、2019年12月4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2019-099、2019-103)。

一、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78%,最高成交价为12.3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1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578,194.4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方式、价格、资金来源等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既定方案。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10月30日)前5个交易日(2019年10月23日至2019年10月29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9,317,900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329,475股)。

4、公司未在下个交易日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超过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0-[001]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全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不超过50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将不少于300万股且不高7600万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最高为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1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8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709%,最高成交价为36.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5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9,283,140.81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19年12月17日)前5个交易日(2019年12月10日至2019年12月16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5%(即5,515,086股)。

3、公司未在下个交易日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超过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0-001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全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不超过50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将不少于300万股且不高7600万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最高为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67)。

2019年12月23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8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709%,最高成交价为36.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5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9,283,140.81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以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19年12月17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5.394,600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6,348,650股。

3、公司未在下个交易日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3、公司未在下个交易日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超过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05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收到股东施延军及其一致行动人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无限售股份	是否为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押用途	质权人
施延军	是	72,331,400	66.13%	7.39%	是	否	2016年10月17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2月28日	融资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是	25,000,000	12.59%	2.56%	否	是	2018年8月9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2月28日	补充质押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47,331,400	-	15.06%	-	-	2018年10月1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2月28日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质押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20年1月2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8,625,280	20.30%	151,846,444	76.45%	15.52%	0	0%	0	0%
施延军	109,382,747	11.18%	91,704,000	83.84%	9.37%	81,335,100	88.69%	701,960	3.97%
施延军	416,400	4.26%	10,703,555	25.70%	1.09%	0	0%	0	0%
邱长伟	17,796,040	1.82%	17,796,499	100%	1.82%	13,347,030	75.00%	0	0%
合计	367,444,067	37.56%	272,049,498	74.04%	27.81%	94,682,130	34.80%	701,960	0.74%

三、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要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206,203,054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6.1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08%,对应融资金额为36,799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10,596,444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2.8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对应融资金额为1万元。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自筹。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本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股份质押质押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光大证券延期回购业务协议。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0-001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更名及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